

成都通用整流电器研究所龙泉分所
新建大功率电力电子整流电源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

2023年3月3日，成都通用整流电器研究所龙泉分所组织召开了“新建大功率电力电子整流电源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”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，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、废气、噪声及固废等污染防治设施、措施落实情况和运行效果组织了验收。验收会成立了验收组（名单附后）。验收组在现场踏勘、资料查阅和听取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基础上，经认真讨论，形成验收专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公司于2014年8月投资420万元于成都市龙泉驿区车城东二路聚能产业港D-7栋进行新建大功率电力电子整流电源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，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整流电源400套/年的生产能力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成都通用整流电器研究所龙泉分所于2016年8月25日在成都市龙泉驿区科技和经济信息化局进行了备案：龙科经工技改备案〔2016〕47号，2016年12月委托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，补办了环评手续，并于2017年2月20日取得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（龙环审批〔2017〕29号）。

实际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整流电源400套/年的生产能力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总投资420万元，环保投资3.1万元。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0.74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新建大功率电力电子整流电源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主体工程、储运工程、辅助工程、公用工程、环保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

二、工程及环保措施变更情况

对照环评报告，项目无重大变更情况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（一）废水

项目生活区废水经过预处理池处理后，达到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三级标准后，进入市政污水管网，最后经过芦溪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一级 A 标准后排至芦溪河。

（二）废气

焊接烟尘：焊接过程焊烟产生微量，无组织排放可达标。

粉尘：项目在设备产尘口设有双桶布袋除尘器，粉尘一经产生即被吸入布袋吸尘机内进行处理，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。

（三）噪声

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生产设备，并进行定期检修维护，使其处于良好运行状态；在设备底座添加减震垫，加强设备维护，防止设备不正常运行产生的噪声；合理布置噪声源。项目在进行工艺布局时，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，设于车间内中部区域位置，以有效利用距离衰减，并对车间采取隔声降噪措施。

（四）固废

（1）一般废物：

①生活垃圾：经袋装收集后，由聚能产业港统一收集至垃圾收集点，由城市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城市垃圾填埋场。

②预处理污泥：依托聚能产业港定期清掏并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。

③铜排废料：由废品回收站回收统一处理。

④金属线废料：用专门铁桶收集，由废品回收站回收统一处理。

⑤胶木板废料：由废品回收站回收统一处理。

（2）危险废物

①废电路板：由废品回收站回收统一处理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（一）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

1、废水

验收监测期间，园区废水总排口的废水中：氨氮、总磷的检测结果显示满足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 31962-2015）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，pH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石油类的检测结果满足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8978-96）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。

2、废气

验收监测期间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检测结果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16297-1996）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。

3、噪声

验收监测期间，所测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结果满足《工业企业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。

4、固废

得到有效处置。

5、总量控制检查

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明：化学需氧量、氨氮的实际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本项目位于成都市龙泉驿区车城东二路聚能产业港 D-7 栋，所测废气、废水、噪声均能达标排放，固废得到有效处置，项目位于工业区，卫生防护距离内目前无环境敏感建筑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新建大功率电力电子整流电源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保审查、审批手续较完备，项目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照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，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，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验收组： 闫景涛 林燕兵 王强 钱波 张松

成都通用整流电器研究所龙泉分所

2023 年 3 月 3 日

